**附件2：**

**招标方案撰写要求**

**货物类项目**

一、采购内容

1.设备名称、数量、预算价格、使用部门

2.技术指标：

①是否进口

②是否需要制造商授权（国产设备不能要求授权-87号令第17条）

③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④详细指标参数含\*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任何一条\*条款不满足将导致废标，标记\*应慎重）；

⑤质保期、交货日期

⑥是否包含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等

⑦是否需要踏勘现场，踏勘现场联系人

⑧其他要求（耗材、配件等）

示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技术指标 | 是否允许进口 | 使用部门 | 预算 |
| 1 |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工程类项目**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3.项目主要工程内容（简要）

4.项目预算(控制价)

二、投标商资质要求

三、工程技术要求

1.施工方案及技术要求

2.工程主材要求、工程量清单、图纸等

3.工期

4.工程保修期

5.是否为交钥匙工程，还是总价据实结算。

四、工程履约保证金（保修期满支付）

五、技术咨询人及联系方式

六、踏勘现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七、踏勘现场集合地点：

八、投标时需提供哪些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87号令第22条）

九、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含暂列金）：

十、其他要求说明：

1.暂列金即指不可预见费，是为解决施工方案考虑不尽完善导致施工中出现新工程内容。工程方案设计费等亦可从该项内容中列支。建议尽量在报价表中列暂列金一项。暂列金可按工程总价的5%左右列入。

2.涉及主材规格型号的项目，报价表中应包含主材品牌、规格型号。

3.保修期一般至少一年，装修、水电暖建议至少两年，防水五年。

4.履约保证保险一般按中标价的5%-10%。

5.装修工程等一般应提供效果图、施工图。

**服务类项目**

服务类项目种类较多，如勘察设计、监理、审计、数据处理、系统维护、展览陈列、物业服务、法律服务等等，不同类型的服务项目有不同的具体要求，共性要求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项目说明

1.项目名称、工作内容（简要）、预算、选定中标人的数量

2.资格要求、是否接受联合体

3.工作内容及要求，包括工作范围、工序做法的要求、人员和设备投入的要求，工作成果要求（内容、格式、数量、提交时间等）、服务期限等